# 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

「新北市八里垃圾焚化廠環境教育設施場所」 113 年環境教育課程推廣實施計畫

### 「新北市八里垃圾焚化廠環境教育設施場所」

### 113 年環境教育課程推廣實施計畫

#### 一、計畫目標:

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環境教育設施場所(以下簡稱本場所),於 105 年通過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,並於 110 年完成展延,為新北市境內 18 座環境教育設施場所之一員,本場所期透過環境教育課程推廣及安全、友善的環境設施,提供學員豐富環境學習體驗,讓學員學習一般垃圾處理方式與如何做好資源回收再利用;另本廠的成人課程所講述的垃圾處理歷程及在地人文歷史故事,讓學員覺知到環境開發所造成衝擊甚大,藉以省思應當善待自身居住的土地,並瞭解到環境資源應當為世代共享,並思考如何於生活中落實友善環境的永續行動。

本計畫期望透過挹注資源至各類團體、事業、政府機關(構)及學校等,推動新北市之環境教育與永續教育,讓永續發展的觀念散播至各處,並針對林口與八里在地經營,讓永續發展的種子深耕在地,使永續觀念向下扎根,並期望透過環境教育推廣永續行動至社會每一個角落,成為新北市未來推廣環境教育與永續發展最有力的場所。

#### 二、辦理時間:

自計畫核准日至113年11月30止。

三、舉辦地點: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;地址: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3段409號。

#### 四、主(協)辨單位:

(一)主辦單位: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(二)協辦單位:環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(三)承辦單位:達和環保服務股份有限公司(八里分公司)

#### 五、計畫辦理內容說明:

(一)本場所環境教育課程簡介

#### 課程 A-玻璃魔法城堡

一	<b></b> 你任日	
授課對象	國小高(5、6)年級	
授課時數	2 小時	
	1. 介紹垃圾處理方式之歷史沿革,並瞭解各方式之優缺點。	
and the A	2. 介紹八里垃圾焚化廠建廠的歷史故事,瞭解八里垃圾焚	
課程簡介	化廠在環境保護的歷史定位與角色。 3. 能瞭解垃圾焚化處理過程,並引領學員參觀垃圾貯坑及	
	垃圾吊車操作室。	
	4. 介紹焚化廠週邊的自然人文特色。	

### 課程 B-環保特派員

授課對象	國小高(5、6)年級
授課時數	2 小時
	1. 透過實際參與垃圾分類、廚餘分類的方式,培養學員隨
	手做環保的態度與技能。
细细筋人	2. 能認識回收標章、回收管道及環保袋,並明瞭未分類所
課程簡介	導致的環境污染問題。
	3. 培養學童源頭減量習慣,透過觀看影片與討論,瞭解需
	要多少資源則用多少,降低對環境污染影響。

### 課程 C-節能減碳救地球

授課對象	國小中(3、4)年級
授課時數	2 小時
	1. 能瞭解全球暖化造成的影響,並使學員關懷我們共同的家「地球」。
課程簡介	2. 藉由遊戲、討論介紹回收產品及種樹等活動,引領學員 瞭解「減緩」全球暖化之方法。
	3. 能瞭解節能減碳很簡單,日常生活就做得到,培養學員 節能減碳行動力與價值觀。

### 課程 D-戀戀下罟坑-太平公民

授課對象	高中以上之成人課程	
授課時數	3 小時	
課程簡介	<ol> <li>1. 瞭解垃圾造成之環境問題,體認環境保護的重要性。</li> <li>2. 瞭解人類開發活動的正面效益。例如解決垃圾問題、經濟成長等。</li> <li>3. 瞭解人類開發活動對環境的負面影響。例如環境污染問題等。</li> </ol>	

### 課程 E-戀戀下罟坑-罟事古物

授課對象	高中以上之成人課程
授課時數	2 小時
課程簡介	<ol> <li>1. 瞭解下罟坑遺址文化資產特色與下罟坑地名的由來。</li> <li>2. 分析人類古今生活與環境的相互關係。</li> <li>3. 敘述人類現今生活所產生的廢棄物,應如何妥善處理。</li> </ol>

## (一)本場所環境教育課程簡介(適用於在地林口、八里學校)

### 【戶外課程】-認識家鄉

### 户外課程 1.風光的八里左岸

活動行程	環教中心→水筆仔公園→挖子尾自然保留區→在地人文景觀及歷
	史解說→填寫學習單/回饋單
授課對象	國小中年級以上
活動時間	2 小時
主題內容	介紹鑽石級綠建築「新北市永續環境教育中心」、認識在地的人文
	歷史景觀、水筆仔的特異功能、對比古今生活差異。

## 戶外課程 2.懷古的太平濱海步道

活動行程	八里廠→探索林口懷古步道→濱海植物解說→介紹國際知名建築
	師貝聿銘團隊所規劃的「八里垃圾焚化廠」→在地景觀→填寫學習
	單/回饋單
授課對象	國小中年級以上
活動時間	2 小時
主題內容	介紹林口懷古步道成立的由來、探索步道的自然生態人文之美,並
	反思如何做好垃圾減量達到環保目的。

### 【室內課程】-環境教育核定課程

### 課程 A-玻璃魔法城堡

活動行程	八里廠-垃圾追追追(簡報檔)-我愛八里、八里愛我-焚化廠闖關王-填
	寫學習單/回饋單
授課對象	國小高(5、6)年級
活動時間	2小時
主題內容	介紹垃圾處理方式的歷史沿革及八里廠建廠的故事,並藉由參觀垃
	圾貯坑及垃圾吊車操作室,體認垃圾減量及維護環境的重要性。

## 課程 B-環保特派員

11 221 11 21		
活動行程	八里廠-資源分類大作戰-資源運用變黃金-廚餘分類好 ok-討論與分	
	享-填寫學習單/回饋單	
授課對象	國小高(5、6)年級	
活動時間	2 小時	
	透過實際參與垃圾分類、廚餘分類的方式,培養學員隨手做環保的	
主題內容	態度與技能,並藉由欣賞環保影片,明瞭垃圾未分類所造成的環境	
	污染。	

### 課程 C-節能減碳救地球

活動行程	八里廠-地球發燒了-小小診療師(圖卡遊戲)-美綠 ok 繃,一起來種
	樹-討論與分享-填寫學習單/回饋單
授課對象	國小中(3、4)年級
活動時間	2小時
主題內容	藉由環保影片、遊戲體認地球是我們共同的家,學習如何在生活中
	落實節能減碳、愛惜資源的行動力。

## 課程 D-戀戀下罟坑-太平公民

活動行程	八里廠-太平公民-垃圾大觀園(貯坑吊車室)-全民總動員-討論與分
	享-填寫學習單/回饋單
授課對象	高中以上之成人課程
活動時間	3 小時
主題內容	藉由八里廠附近居民為了維護家鄉環境的抗爭故事,並透過參觀垃
	圾貯坑引發學員省思垃圾產生的問題,使學員反思如何能夠在日常
	生活中,減少資源浪費,落實垃圾減量與關懷周遭的環境。

#### 課程 E-戀戀下罟坑-罟事古物

活動行程	八里廠-水落石出/發現罟物-古今生活比一比-討論與分享-填寫學
	習單/回饋單
授課對象	高中以上之成人課程
活動時間	2小時
主題內容	藉由八里廠 8 樓下罟坑文物展館,說明因開發行為導致八里林口
	海岸的下罟坑遺址逐漸消失,並反思人類開發行為對環境的影響。

#### 【到校教學】

課程 1.石在有來頭(國小高年級與國中)	課程主題
何謂玉石-摸一摸、看一看手上的石頭,你	透過認識玉石,讓學員認識家鄉
覺得像什麼-心得分享(活動時間約120分)	的地理環境,引發學員審思如何
	愛護尊重環境。

課程 2.海岸邊的玻璃屋(國小高年級與國中)	課程主題
到校教學以垃圾處理的歷史、焚化廠的介紹	透過垃圾處理的歷史、八里廠焚
及生活反思教育-心得分享(活動時間約120	化廠的介紹,讓學員認識家鄉的
分)	地理環境,引發學員審思尊重環
	境。

#### 課程 3.

1. 〈果〉真有趣-種子/果實吊飾。

或其它相關林口八里在地人文歷史、生態環境或環保淨零碳主題課程。

### (二)國小系列課程報名、費用補助及活動注意事項說明:

- 1.課程報名對象:為國小3~6年級之學童,以新北市轄內國民小學之環保小局長學校為優先申請對象。各課程申請對象之年齡層
  - 需符合各課程條件,請詳見「本場所環境教育課程簡介」。
- 2.報名梯次說明:本活動預計補助 60 輛交通費,報名時間截至 113 年 10 月 15 日止,若交通費用額度用完即不再受理報 名。

- (1)對象一:以參與本市「環保小局長計畫」學校為開放對象,本設施 場所以發文方式通知,採先報名學校優先錄取為原則。
- (2)對象二:焚化廠深耕林口與八里在地區域,為推廣在地環境教育,保留 25 輛優先提供在地學校申請,如有未申請完之數量將開放給對象一。
- 3.課程開放時間:為一般上班日上午 09:00~12:00;下午 14:00~17:00。但若值遇焚化廠當日已接待導覽參訪、歲修期間或其他特殊因素,務須配合本廠課程期程調整辦理。
- 4.人數限制:請以學校為單位提出參與課程申請,課程時段分為上午與下午,為維護參加學員之安全與課程品質,每一時段接收同一學校兩班次的課程申請,每班次課程參加至少20人,至多60人或兩個班次的的學員同時進行課程。每一時段選定 A、B、C 其中一項課程進行(可同時選定兩項課程,並於當日上午與下午時段辦理),因課程設計有針對不同年齡層,為維持課程品質,恕不受理跨年級申請課程。

#### 5.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:

- (1.1)新北市小局長學校欲申請報名學校請於預定參加日期 14 天前,參照本場所環境教育課程簡介,依據參加學校年級、班別及人數詳實填寫「附件一、環境教育推廣實施計畫課程預約申請表」及「附件四、個資法權益說明及同意書」,經申請學校承辦人及主管完成簽章後,以傳真方式(傳真電話 02-26192184)向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入里垃圾焚化廠」提出申請。
- (1.2)在地林口、八里學校欲申請報名學校請於預定參加日期 14 天前,參照本場所環境教育課程簡介,依據參加學校年級、班別及人數詳實填寫「附件三、八里、林口地區環境教育在地學習活動計畫報名表」及「附件四、個資法權益說明及同意書」,經申請學校承辦人及主管完成簽章後,以傳真方式(傳真電話 02-26192184)向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」提出申請。
- (2)前項報名資料完成傳真後,**請學校務必來電,向本場所報名窗口汪** 小姐(02-26195111 分機 120)確認完成傳真報名登記,本場所將於 3 個工作日內以電話或 E-MAIL 通知核可狀況。
- (3)如遇申請來訪日期、時間相同者,以先傳真者為優先登記,個人資料 本場所均一律保密。
- (4)報名完成之學校,若需辦理活動日期、人數、交通車數量或學習課程之異動,或因**颱風、天然災害之不可抗力因素**及其他因素欲申請課程取消,請提前於原訂活動日前 3個工作日(不可抗力因素為前1個工作日)重新傳真報名表辦理(取消活動不須重傳表單),並請來電完成核備程序,未依規定提前通知恕將不再受理報名。

- (5)本設施場所核定課程 C-節能減碳救地球之活動三<u>「美綠 ok 繃,一</u> **起來種樹**」為室外活動,雨天備案則改於行政大樓1樓大廳辦理。
- (6)由於焚化廠空間有限,禁止人員自行開車及家長隨隊參加,且當天實際進廠人數及車輛數應符合報名申請內容,未符規定將一律不予同意進廠。
- 6.交通費補助申請說明
  - (1)補助經費以每部大型交通車<u>新臺幣 8,000 元</u>為上限,以實際核准交通車費用核撥補助經費。
  - (2)本專案交通費用用完,即不再受理申請補助。
  - (3)傳真報名表前,請先向交通公司詢價該梯次車輛費用,並填寫於報名表,確認報名成功後,再正式將車輛報價單傳真至本場所(**傳真電 話 02-26192184**),由本場所辦理交通費用補助相關事宜。
  - (4)獲准申請之學校應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,檢具活動照片(須有車牌號碼之車輛照片)、核銷單據正本及領據,向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」提出請款作業,發票抬頭為: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」,統一編號為:「01973733」。
  - (5)本活動交通補助經費若非使用於學校至本設施場所之來返路段,本 場所將取消交通補助費用申請。
- (三) 高中以上之成人課程報名及活動注意事項說明
  - 1. 参加對象:為公立高中職為申請參加對象。
  - 2.報名梯次說明:本活動預計補助 5 輛交通費,報名截至交通費補助用完為止,說明如下。
    - (1)第一梯次:以本市公立高中職學校為補助對象,本場所以發文方式 通知,採先報名優先錄取為原則,本梯次截至113年10 月15日止,若交通費用額度用完即不再受理報名。
    - (2)第二梯次:若交通費尚有額度時,本設施場所將通知尚未報名參加之學校。
  - 3.課程開放時間:為一般上班日上午 09:00~12:00;下午 14:00~17:00。但若值遇焚化廠當日已接待導覽參訪、歲修期間或其他特殊因素,務須配合本廠調整課程辦理期程。
  - 4.人數限制:請以學校為單位提出參與課程申請,課程時段分為上午與下午,為維護參加學員之安全與課程品質,每班次至少10人,每一時段接收同一學校至多40人或兩個班次的的學員同時進行課程。每一時段選定 D、E 其中一項課程進行(可同時選定兩項課程,並於當日上午與下午時段辦理),因課程設計有針對不同年齡層,為維持課程品質,恕不受理跨年級申請課程。

#### 5.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:

- (1)欲申請報名之學校請於預定參加日期 14 日前,參照本場所環境教育課程簡介,依據參加學校年級、班別及人數詳實填寫「附件二、環境教育推廣實施計畫課程預約申請表」及「附件四、個資法權益說明及同意書」,經申請學校承辦人及主管完成簽章後,以傳真方式(傳真電話 02-26192184)向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」提出申請。
- (2)前項報名資料完成傳真後,請申請學校務必來電,向本場所報名窗 口汪小姐(02-26195111 分機 120)確認完成傳真報名登記,本場所將 於3個工作日內以電話或 E-MAIL 通知核可狀況。
- (3)如遇申請來訪日期、時間相同者,以先傳真者為優先登記,個人資料 本場所均一律保密。
- (4)報名完成之學校,若需辦理活動日期、人數、交通車數量或學習課程之異動,或因**颱風、天然災害之不可抗力因素**及其他因素欲申請課程取消,請提前於原訂活動日前 3個工作日(不可抗力因素為前1個工作日)重新傳真報名表辦理(取消活動不須重傳表單),並請來電完成核備程序,未依規定提前通知恕將不再受理報名。
- (5)本計畫成人系列課程均有提供講師解說課程。
- (6)由於焚化廠空間有限,請盡量避免自行開車,若有自行開車請於報 名表提供進場車輛車號,以供驗證;且當天實際進廠人數及車輛數 應符合報名申請內容,未符規定將一律不予同意進廠。

#### 6.交通費補助申請說明

- (1)補助經費以每部大型交通車**新臺幣 8,000 元**為上限,以實際核准交通車費用核撥補助經費。
- (2)本專案交通費用用完,即不再受理申請補助。
- (3)傳真報名表前,請先向交通公司詢價該梯次車輛費用,並填寫於報名表,確認報名成功後,再正式將車輛報價單傳真至本場所(**傳真電話** 02-26192184),由本場所辦理交通費用補助相關事宜。
- (4)獲准申請之學校應於活動結束後一週內,檢具活動照片(須有車牌號碼之車輛照片)、核銷單據正本及領據,向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」提出請款作業,**發票抬頭為: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」,統一編號為:「01973733」**。
- (5)本活動交通補助經費若非為學校至本設施場所之來返路段,本場所 將取消交通補助費用申請。

#### (四)其他注意事項

1.課程活動期間,嚴禁擅自進入非解說之區域,以防發生意外。若有突發 狀況及其他因素需提前離隊,請務必聯絡接待人員並遵守接待人員指 示及引導。

- 2.為讓課程順利進行,請參加課程之學校每班指派 1 名隨隊老師負責學 員分組、秩序管理及活動安全維護等工作。
- 3.為提倡環保,請參加課程之學員自備環保杯,不便之處,敬請見諒。
- 4.本場所係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依環境教育法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,如 參訓單位需要環境教育時數認證,請備妥學習時數人員名單(附件五), 由本廠提供環境學習認證時數證明。
- 5.因應特殊傳染性肺炎等疫情相關措施辦理說明如下,請參加單位協助配 合。
  - (1)若參加人員上課前1日或當天發現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(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或呼吸急促)等症狀,請評估該員停止參加課程。
  - (2)若學校依中央流行疫情規範被通知為停課學校,本場所將取消學校 活動申請。
  - (3)為落實防疫及室內場所社交距離規範,請參加學員評估**自行配戴口 罩上課**。
  - (4)活動期間依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或衛生福利部等相關單位發布之資訊, 若有調整課程或停課等必要事項,請參加單位務必配合辦理。
- 6.本環教場所設施等資訊請詳八里垃圾焚化廠官網:

#### https://baliplant.epd.ntpc.gov.tw/index

- 7.本設施場所連絡方式:
  - 電洽(02)2619-5111 分機 120 汪小姐、
    - (02)2619-5111 分機 204 周小姐、
    - (02)2619-5111 分機 211 陳先生、
    - (02)2619-5111 分機 108 張先生。

## 附件一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局八里垃圾焚化廠 環境教育推廣實施計畫課程預約申請表(國小學童)

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月 1 万 页 页 次	<u> </u>	<u> インナリ</u>	7 1.7	リカル	<u> </u>	<u>* /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/u>	
申請學校	新北市	品		國日	小學	年_		班
申請人姓名			申請)連絡〕		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			
带隊人姓名			帶隊) 連絡]		連絡電話 電子信箱			
活動時間	年	月	日	(星期	) 🗆 -	半天 [	全天	
預計 到達時間	<ul><li>□上午</li><li>□下午</li></ul>	時	分	預計	結束時間	□上午	時	分
参加人數	學生人數:		,隨隊老	6師人	數:	,總人		
申請課程 (最多兩項)	□ 玻璃魔法城 □ 環保特派員 □ 節能減碳救	(適用對象	:限國小	5~6 年		)		
申請交通車	每梯次參加課 交通車補助費			İ	元/車(依	农交通公司	報價填寫)	
申請須知	1. 2. 3. 4. 5. 6. 7. 8. 時洽名級真 資確 以費後不為程理廠符表時洽名級真 資確 以費後不為程理廠符表	間詢學、電 料認 學用,可前序自空合與為。校班話 完完 校,若抗1,費間報個一 請別 02-26 傳報 單需更及工依名限申法股 於及2- 傳報 單需更及工依名限申法上 预人6 真名 位停改其化超多,前權	班定數192184) 美谷 在學院本門之一 青雀 一年	日填向 昼本 2,期次傳通至員未司期寫「 校場 0 請、取真知講自符意14 本新 務所 人參人消報,師行規書	0~12:00; 天表北 公將 以加數課名將費開定, 12:00; 水水於 上學、程表做預車將請 一個 團自通揚理紀用家律同 團自通提理銀用家律同 照請環 本工 ,行車資與	午 14:00~17: 本人境 場作 學辨數於以,即隨予真不以 場及保 所日 生理量於消爾不隊同辦環位局 名以 數 學訂動恕受加進報 學話不不理,廠名 以 習動領	200, 按課程 一個	介後取 2-26195111可 期 天可電 及參傳申 11可 期 天可電 及
	申請學校承辦	人簽章				申請學校	主管簽章	
		(1	<b>以下山</b> = -	辨單位	埴宮)			
	(以下由主辦單位填寫)							

主管批示

# 附件二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局八里垃圾焚化廠 環境教育推廣實施計畫課程預約申請表(高中以上課程)

<u> </u>	- / 11 // / -				• • /		
申請學校	新北市		高中	年			
申請人姓名			連絡電話: 電子信箱:				
带隊人姓名			連絡電話: 電子信箱:				
活動時間	年	月 日	(星期	)□半天	□全天		
預計到達	□上午		預計結束時間	□上午			
時 間	□下午	•		□下午	~1		
參加對象		,隨隊老師	人數:	_, 總人數:_			
申請課程	<ul><li>□戀戀下罟坑-太平</li><li>□戀戀下罟坑-罟事</li></ul>						
申請交通車	每梯次參加課程僅同	·					
, 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,	交通車補助費用申記	清金額	元/車(依交通	公司報價填寫	<b>(</b> )		
自行開車	共 輛,車號:						
申請須知	1. 課程開放時間為一般上班日上午 09:00~12:00;下午 14:00~17:00,按課程規劃,歡迎事先來電洽詢。 2. 欲申請報名之學校,請於預定參加日期 14 日前,參照本場所環境教育課程簡介詳實填寫本表,以傳真方式(傳真電話 02-26192184)向「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」提出申請。 3. 前項報名資料完成傳真後,請申請單位務必來電,向本場所報名窗口汪小姐(02-26195111分機 120)確認完成報名登記,本場所將於 3 個工作日內以電話或 E-MAIL 通知核可狀況。 4. 進廠學習人數及車輛數,依申請內容辦理管制,未符規定者一律不予同意進廠。 5. 報名方式以學校為單位(每梯次 10 人以上成團,學生人數以 40 人為原則),教學期間不收取費用,若需停留用餐,請參加單位自行辦理。						
	10. 進入本場所請依#  申請學校承辦人簽			申請學校主			
	1 4 4 4 4 4 7 11 5 500	• •		1 14 1 122	- 2N 1		
		(以下由:	主辦單位填寫)				
	設施場所承辦人			主管批	·示		

# 附件三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

## 八里、林口地區環境教育在地學習活動計畫報名表

	<del></del>					<del></del>			
申請學校	新北市			<u></u>	划小/國中,	/高中;		¥	班
上北 1 111 日			申請人		連絡電話				
申請人姓名	青人姓名   連絡資料   電子信箱:								
Mb at 11 b			带隊人		連絡電話				
带隊人姓名			連絡資料		電子信箱				
工私时用	<del> </del>			<u> </u>					
活動時間	年	月		`	星期	)			
預計	□上午	時	分	預計	- 結束時	□上午	ı	時	分
到達時間	□下午			ı	間	□下午	·		7) 
參加人數	學生人數:_					<u> </u>			
申請交通車 1. 欲申請報名之	是否申請交通		-	□否。		次課程僅戶	, .,	. ,	
填寫本表及團體單位個資法權益說明及同意書,由學校承辦人及主管完成簽章後,以傳真方式向本廠提出申請(傳真電話:(02)2619-2184),並電洽(02)2619-5111 分機 120 汪小姐確認完成登錄,俟本廠完成報名課程安排後,本廠人員將於 3 個工作天內復電通知報名結果,及告知應配合辦理旅遊平安險、交通補助作業等相關事宜。  2. 報名完成之學校,若需辦理活動日期、人數、交通車數量或學習課程之異動,或因颱風、天然災害之不可抗力因素及其他因素欲申請課程取消,請提前於原訂活動日前 3 個工作日(不可抗力因素為前 1 個工作日)重新傳真報名表辦理(取消活動不須重傳表單),並請來電完成核備程序,未依規定提前通知恕將不再受理報名。  3. 因應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設施場所相關措施辦理說明如下,請參加單位協助配合。若參加人員上課前 1 日或當天發現有發燒呼吸道症狀(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或呼吸急促)等症狀,請評估該員停止參加課程。(詳見其他活動注意事項)									
					的課程項				
户外課程 [	□戶外 1.風光的				,	1			
) / 1 %   - 1	□戶外 2.懷古的								
	□室內 1.玻璃魔								
	□室內 2.環保特 □室內 2. 策保特								
室內課程 [		<b>宝内 3.</b> 節能減碳救地球(2 小時)-限國小中年級(3、4 年級))							
	□室內 4.戀戀下 □字中 5.戀戀T								
L	□室内 5.戀戀下	•	, ,	, .		·			
	□到校 1.石在有 □到校 9.海邊的						.上)		
到校課程	□到校 2.海邊的 □ 到校 2 / 里〉	•				•	٠ ، ٠	- L	一九四位十
	□到校 3-〈果〉 四日兴寒啦+即		直子/朱貫	吊飾或	(其它相關	林口八里母	E地人又	歷史、	生態環境或
	環保淨零碳主題		1			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 ·	the het	<u>.</u>	
甲	'請學校承辦人	<b>、</b> 簽章		<u> </u>		申請學校	主管僉	章	
	(以下由主辦單位填寫)								
	設施場所承辨						批示		
	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*	<u> </u>		<del> </del>					

### 附件四、個資法權益說明及同意書

為辦理 113 年度推動環境教育在地學習活動,本廠需貴校/單位留下代表人姓名,本廠將遵循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,於本次活動目的範圍內,妥善處理貴校所提供的個人資料,並採取資料保護措施。

- 1. 請貴校/單位提供以下個人資料: 姓名、電話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之個人 資料,以利活動辦理。
- 2. 貴校/單位瞭解此一同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,並具有書面 同意本廠進行蒐集、處理貴校/單位提供之個人資料效力。

一已	囯	卋	光	拉巫	L	洪	ıλı	숬	_
1 15.	10	思	亚	妆攵	上	311	М	<b>A</b>	0

學校/單位代表人簽名	填寫日期:	年	月	日
------------	-------	---	---	---

- ※當勾選「己同意」並簽署本同意書時,即表示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 所有內容。
- ※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,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,除非本同意書條 款有明確規定,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- ※貴校如果不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,可以拒絕向本廠提供個人資料,但可能 因此喪失相關的權益。

# 附件五、八里垃圾焚化廠環境教育學習時數人員名單

<b>參訓單位:</b>	<b>參訓人數:</b>
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

舉辦日期及時間: 舉辦地點:

課程名稱:

編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簽到	簽退	備考
1						
2						
3						
4						
5						
6						
7						
8						
9						
10						
11						
12						
,	核准時數	小	時 核	章處		

編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職稱	簽到	簽退	備考	
13							
14							
15							
16							
17							
18							
19							
20							
21							
22							
23							
24							
25							
26							
27							
28							
, t	核准時數 小時 核章處						

(表格請自行增減)

## 新北市八里垃圾焚化廠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環教導覽參訪

#### 一、 開放時間:

- (一) 周一至周五 上午 09:00~11:30 (上午 11 點前需離廠) 下午 02:00~04:00 (下午 4 點前需離廠)
- (二)每日分上、下午,各開放一梯次申請導覽。
- (三) 當日已接待環境教育課程、歲修期間或其他特殊因素,務須配合本廠 調整導覽參訪期程。

#### 二、 申請辦法:

- (一) 僅受理團體或單位提出導覽參訪申請,並依開放時間進行申請,每梯次申請至少 10 人,為維護導覽參訪品質,每梯上限為 40 人。
- (二)申請時間:導覽參訪請於參訪日14天前,先來電預約確認參觀日期, 並提交參觀申請表,以利安排參觀作業,未於期限內提交參觀申請表者, 本廠得保留同意與取消之權利(如3/14參觀日,最遲於3/1確認參觀日 期,並提交參觀申請表)。
- (三) 確認日期後填寫參訪申請表單,提交至:
  - (1)電子郵件: aaawang818@gmail.com
  - (2) 傳真: (02) 2619-2184
- (四) 參觀申請表各欄請務必填寫清楚。
- (五)大陸團體(含香港)參觀,請提供訪台行程表及參訪全體人員中文名單, 並加註單位職稱。
- (六) 經排定參觀時間及人數後若有異動,務必請於5天前提出變更需求。

### ※注意事項:

- 1.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,本廠為丙類危險性工作場所;參觀前導覽員將進行危害告知宣導,並要求參觀時配戴好安全帽。
- 2. 為維護參觀人員安全,參觀人員年齡限制7歲以上,12歲以下孩童需由 父母或師長陪同,參觀時不可奔跑及嬉戲。
- 3. 廠區內嚴禁煙火,亦禁止吸煙。
- 4. 參觀人員進入廠區內,於攝影點方可照相,餘禁止攝影及拍照。
- 5. 參觀人員進入廠區應遵從導覽人員指示,依參觀標示路線行徑,亦不可擅自碰觸廠區內設備。
- 6. 參觀過程若有其他因素需要提前離隊,請立即告知導覽人員,並遵守導 覽人員指示及引導,以避免發生危險。
- 7. 本廠為提倡環保,請參觀人員自備環保杯,不便之處,敬請見諒。
- 8. 無故取消者,6個月內不再受理參觀申請。

如有任何參訪問題,歡迎上班時間來電洽詢 (02)2619-5111 分機 120 ,汪小姐。

# 附件六、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八里垃圾焚化廠參觀申請單

	<del></del>						
團體名稱		参觀人數	人				
	□ 一般民眾/團員	體或公司機構					
A. sho 隔 sub 扇 lu	□ 學校單位						
	□ 各級政府機關團體						
参觀團體屬性	□專業團體						
	□ 大陸人士						
	□ 國外人士						
带隊人姓名/職稱		導遊姓名/電話					
※大陸人士參訪必填		※大陸人士參訪必填					
申請人姓名		申請人電話					
申請人		1					
E-mail address							
※大陸人士參訪必填							
<b>多觀時間</b>	年 月 日	1(星期 ) 台	F 時 分				
預計停留時間	時 分	<b>&gt;</b>					
其他配合事項							
備註:							
1. 開放參觀時間等相	關申請注意事項,請洽:	新北市政府環境保護	局八里垃圾焚化廠網頁				
https://baliplant.epd.	ntpc.gov.tw/index 查詢	0					
2. 本申請表各欄請務。	必填寫清楚,參訪團體	請於7日前(大陸人士	14日前)以傳真方式提出參				
訪申請,以利安排	<b>参訪作業,參訪時間若</b> :	有重複時,以本廠(均	易)通知為主。表單申請後				
請務必來電確認。							
3. 經排定參訪時間及	人數若有變更,請於3日	前向承辦人員提出	0				
4. 參訪時請沿參觀標;	4. 參訪時請沿參觀標示路線行進,嚴禁擅自進入非參訪區,以防發生意外。若有突發狀況						
及其他因素提前離隊,務必聯絡接待人員並遵守接待人員指示及引導。							
5. 大陸團體(含香港)參	<ol> <li>大陸團體(含香港)參觀請提供訪台行程表及參訪全體人員中文名單並加註單位職稱。</li> </ol>						
6. 參訪申請單(共2頁)請傳真至(02)2619-2184汪小姐。							
承親	辛人	Ė	- 管批示				

### 個資法權益說明及同意書

為辦理本次參觀活動,本廠(場)需您留下之資訊(包含姓名及電話),本廠(場)將遵循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之規定,於本次活動目的範圍內,妥善處理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,並採取資料保護措施。

- 1. 您可依您的需要提供以下個人資料: 姓名、電話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的個人資料。
- 您瞭解此一同意符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規之要求,並具有書面同意本廠 (場)進行蒐集、處理您的個人資料之效力。

□我已同意並接受上述內容。				
當事人簽名	日期:	年	月	日

- ※當您勾選「我同意」並簽署本同意書時,即表示您已閱讀、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。
- ※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,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,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,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。
- ※如果您不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,您可以拒絕向本廠(場)提供個人資料,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。